

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2年7月22日在济南市普利街绿地中心48层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7月16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萍女士主持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全体监事对本次监事会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，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，是基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进展情况进行的合理调整，符合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和公司经营规划，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通过《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公司对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修订，是出于规范公司运作、进一步加强公司治理的需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相关法律、法

规的规定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。

修订后的《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7月23日